



主动融入 全面覆盖 重心下移 服务群众 以网格化管理构建团结和谐的民族宗教关系

【核心提示】

2012年2月24日,省委常委、郑州市委书记吴天君在全市转变领导方式创新党务工作大会上提出,要“突出重点,务实重做,着力构建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的长效机制”;4月27日,在全市“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推进大会上,吴天君书记就建立网格化管理体系提出要“明确一个目标,坚持两个原则,细划三级网络,搭建四级平台,形成五级联动”。市委、市政府先后下发了《中共郑州市委、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郑发[2012]4号)、《中共郑州市委、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郑发[2012]8号),要求在全市范围内建立“全覆盖、无缝隙”的网格化管理体系,深化“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建设,努力营造稳定、有序、和谐的发展环境和群众生活环境,为中原经济区郑州都市区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民族宗教工作是党和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部门肩负着落实的民族宗教政策,维护民族团结。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职责,如何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重大部署,以网格化管理这个载体在民族宗教系统积极构建“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成为市民委党组重中之重的工作。

在总结以往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市民委转变领导方式,创新工作思路,坚持以人为本,主动下移工作重心,以网格化管理为载体,以“三进六争创”[即民族工作进社区(村)、进企业、进学校,争创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县(市、区)、乡镇(办事处)、村(社区)、单位、家庭和个人]和创建“和谐寺观教堂”活动为抓手,建立起完善的市、县(市)区、乡(镇)办、村(社区)、村组(楼院、街区)五级民族宗教工作网络,有效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落实,促进和维护了社会大局的稳定,近年来,全市没有发生一起因民族宗教问题引起的进京赴省上访和集访、缠访案件。

本报记者 程玉峰 朱建明 裴蕾
通讯员 丁红献



市委常委、统战部长王联华(右)、市政府副市长张学军(左)为郑州市少数民族企业家协会揭牌

A 站位全局 主动融入

为迅速贯彻落实全市转变领导方式创新党务工作大会、全市“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推进大会精神,市民委于3月9日举办了“转变方式、改进作风、推进民族宗教工作落实培训会”,对市、县(市)区、乡(镇)办、村(社区)、村组(楼院、街区)五级民族宗教工作干部进行培训;5月4日召开了全市民族宗教系统“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工作推进会议,对民族宗教工作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实施网格化管理进行动员和部署。

会上,市民委主任、党组书记杨郑安强调,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在全市建立“全覆盖、无缝隙”的网格化管理体系,是市委、市政府立足于推进领导方式转变,强化基层基础工作和群众工作的重要举措,也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做好各项工作的抓手和有效载体,全市民族宗教系统要找准民族宗教工作实施网格化管理的切入点,切实

B 全面覆盖 无缝对接

郑州,是一个典型的少数民族散居城市,全市现有47个少数民族成分,人口16万人,约占全市总人口的2%。全市现有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和基督教等五种宗教,批准开放的宗教活动场所500处,信教群众60多万人,宗教教职人员1382人,宗教团体34个。

为了将民族宗教工作任务落到基层,及时将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的问题化解在基层,市民委积极采取措施,通过健全民族宗教工作管理网络实现民族宗教工作全覆盖,通过畅通信息“绿色通道”实现民族宗教工作无缝隙对接,通过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大培训活动提升网络组织人员综合素质,取得了显著的效果。

建立健全民族宗教工作管理网络。建立健全市、县(市)区、乡(镇)办、村(社区)、村组(楼院、街区)五级工作网络,成立了186个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881个村管小组,全市86个民族村与周边200多个汉族村结对友好村,全部签订了《民族团结进步友好村协议》。明确我市民族宗教工作融入网格化管理的重点工作为外来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服务管理、清真食品管理、非法宗教活动查处等,积极推动县级民族宗教工作部门对工作职责、工作任务进行梳理界定,下沉工作人员,将各项工作内容落实到“三级网格”之中。同时,完善民族宗教界代表人士网络。将一大批政策观念强、群众威望高、影响力大的民族宗教界人士,以及“郑州市少数民族企业家协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会”、“阿訇社首道会”等各类社会组织中的代表人士纳入网络队伍,充分发挥他们在民族宗教工作中的

特殊作用。目前在我市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已经成立了88个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会。今年3月31日,市少数民族企业家协会成立,首批吸收近50名会员,为我市少数民族企业家为民族团结、社会稳定、扶危助困等社会公益捐助搭建了平台。

建立信息沟通“绿色通道”。制作了《郑州市民族宗教工作为民服务联系卡》,把市民委的工作职能、各处室的办公电话印制在卡片上,发放到广大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手中,建立市民委与民族村和寺观教堂之间方便快捷高效的“绿色通道”。通过“绿色通道”,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的诉求可以准确把握,少数民族和信教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可以尽快消除在萌芽状态、解决在基层。据不完全统计,通过联系卡,基层干部群众咨询政策、提出建议、反映问题共2800多起。坚持认真组织每季度一次的宗教界上层人士座谈会,定期与宗教界人士餐叙,听取宗教界的意见和建议,真心帮助宗教界人士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赢得了宗教界人士的尊敬和信任,使他们更

好地发挥桥梁作用,主动帮助党和政府解决矛盾纠纷。

积极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大培训活动。在政策法规的学习培训上,成功实现了三个延伸:由县乡干部向基层干部群众延伸,由民族村“两委”干部向民族村周边汉族村“两委”干部延伸,由宗教界上层人士向宗教活动场所管理人员和普通教职人员延伸。统计显示,市民委坚持开展大规模的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培训活动,针对170多个乡镇办的分管领导,86个民族村和周边200多个汉族村“两委”班子的书记、村长、村治保主任、村会计,以及五大宗教500处活动场所的管理人员和教职人员分别进行培训,每期人数均在600人以上,最多的一期达到了2000人。截至目前,已连续举办了46期。

深入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大培训活动。在政策法规的学习培训上,成功实现了三个延伸:由县乡干部向基层干部群众延伸,由民族村“两委”干部向民族村周边汉族村“两委”干部延伸,由宗教界上层人士向宗教活动场所管理人员和普通教职人员延伸。统计显示,市民委坚持开展大规模的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培训活动,针对170多个乡镇办的分管领导,86个民族村和周边200多个汉族村“两委”班子的书记、村长、村治保主任、村会计,以及五大宗教500处活动场所的管理人员和教职人员分别进行培训,每期人数均在600人以上,最多的一期达到了2000人。截至目前,已连续举办了46期。

族工作“三进六争创”活动、宗教工作“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纳入到三级网格之中,发挥三级网格的主体作用和优势,推动创建活动的深入开展,探索民族宗教事务管理新载体;三是加强对三级网格人员的培训,增强网格管理人员管理民族宗教事务的能力和素质,探索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新形式;四是建立各级民族事务服务平台,形成民族宗教事务服务新体系;五是建立全市“三级网格、四级平台、五级联动”的民族宗教工作维稳新体系,强化信息的掌握,加强矛盾的化解,推动问题的解决。

强化六项保障措施。一是建立民族宗教工作基础数据库;二是建立动态信息研判制度;三是实施民族宗教事务精细化管理;四是完善领导干部分包县(市)区工作制度;五是积极开展蹲点调研;六是积极引导民族宗教各类社会组织发挥积极作用,推动民族宗教工作社会化。



市民委主任、党组书记杨郑安深入民族村看望慰问少数民族群众

C 重心下移 固本强基

重心下移,抓好基层,打好基础是市民委近年来的一贯做法。

自2007年以来,市民委积极开展了以“八进社区”(即组织机构进社区、制度建设进社区、宣传教育进社区、政策落实进社区、权益互助进社区、维护权益进社区、抵御渗透进社区和信息网络进社区)为主要内容的“民族宗教工作进社区”活动。积极创新工作方法,重心下移,触角前伸,把机构设置、制度建设、宣传发动、教育培训、维护权益和抵御渗透等工作向基层拓展,夯实了基层基础工作。2008年4月,省民委在郑州市召开全省城市民族工作会议,参观了我市“民族宗教工作进社区”活动的示范点,得到了与会领导的好评。2008年6月,以国家民委副主任丹珠昂奔为组长的国务院检查组到郑州市检查工作,对我市贯彻执行民族政策情况和开展的“民族工作进社区”活动予以充分肯定。2009年9月,市民委被国务院授予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

针对民族宗教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特点、新问题,结合网格化管理的要求,市民委大胆探索,开拓思路,创新方法,在总结“民族宗教工作进社区”活动经验的基础上,加大了“三进六争创”活动(“三进”是指民族工作进社区(村)、进企业、进学校等民族团结工作较为薄弱、工作机制不健全、容易发生问题的重点部位;“六争创”是指争创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县(市)区、乡镇(办事处)、村(社区)、单位、家庭和个人)的力度,使全市民族团结氛围更加浓厚,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民族关系更加巩固,真正形成人人讲团结、人人促发展的良好局面。通过开展这些活动,使各项工作措施落到了实处,为少数民族群众解决了许多实际问题。

深入基层调研是市民委主动下移工作重心、了解社情民意、畅通信息联系渠道、与少数民族和信教群众交流、帮助其解决问题的有效途径。

为了贯彻落实全市“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推进大会精神,在民族宗教系统推进网格化管理,市民委制定了领导干部分包县(市)区工作制度,所有科级以上干部分为6个工作组,全部下沉到全市86个民族村和500处宗教活动场所,坚持每周深入分包的民族村及宗教活动场所,深入基层一线,深入群众家中,广泛了解社情民意,调研基层组织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帮助解决实际问题,理清工作思路。同时,还定期组织来自基层工作信息和情况的研判,及时梳理分析有关情况,指导基层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对民族宗教领域实施网格化管理进行督导,以切实推动



市民委主任、党组书记杨郑安到航空港区新港办事处庙后安村蹲点调研

“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建设。据统计,今年5月份以来,市民委通过领导分包县(市)区工作制度,共排查不稳定因素和安全隐患56起,目前已化解22起,其他不稳定因素也已经制定工作措施,要求限期解决。

扎实做好派驻群众工作队工作是贯彻“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长效机制精神的重要内容。为此,市民委抽调精兵强将,第一时间进驻到航空港区新港办事处庙后安村,扑下身子,摸实情,理清工作思路,建立长效机制,同时,督促指导所联系的办事处落实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协助建立网格化管理平台,目前群众工作队各项工作已经取得阶段性成果。

作为群众工作队的第一责任人,市民委主任、党组书记杨郑安率先垂范,多次深入航空港区新港办事处庙后安村,帮助基层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

据了解,航空港区新港办事处庙后安村党支部和村委会10多年来一直处于瘫痪状态,工作开展不力。针对庙后安村基层党组织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市民委主要领导多次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排查问题,查找症结和原因,逐条予以分析,帮助基层制定工作对策。在市民委的推动下,目前,航空港区新港办事处已经成立由办事处主要领导牵头的庙后安村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领导小组,抽调十几名下派的科级干部进驻该村,正在抓紧研究换届工作方案,力争在短时间内成立党支部,努力完善庙后安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通过下移工作重心,市民委及时掌握了基层存在的各类不稳定因素,对出现的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的各种突发事件,坚持做到第一时间到达现场、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处置到位,使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在源头对矛盾问题进行了化解处置。

据了解,市民委先后协调解决了上街区、登封市及二七区部分天主教堂房产遗留问题、金水区祭城基督教堂产权纠纷、惠济区岳山寺安全隐患等一大批遗留问题和突发事件,获得了民族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的好评。

荣誉榜



2007年以来,市民委先后获得国家、省、市三级表彰60多次,其中2009年被国务院授予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2010年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省级文明单位,连续五年被评为全省民族宗教工作先进单位、全省民族宗教信息工作先进单位,先后获得全省落实统一战线十件实事先进单位、全省民族宗教工作系统先进集体、全省民族宗教创新工作先进单位、全省民族工作先进单位、全省保密工作先进单位、平安建设先进单位、扶贫开发先进单位、信访工作先进单位、依法行政工作先进单位等。

D 关注民生 服务群众

新形势下,政府承担的不仅仅是管理职能,更多的是服务职能。只有切实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为群众提供好的服务,才能更好地进行管理。

市民委的工作印证了这一点。近年来,市民委一直坚持“一切为了群众”的工作宗旨,通过工作重心下移,更好地为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提供贴心服务,赢得了群众的理解与支持。

据了解,为切实解决少数民族群众的实际难题,市民委持续组织开展了“委员单位结对帮扶民族村”活动。先后协调23个委员单位,投资600多万元,落实少数民族帮扶项目51个,为少数民族群众办实事、好事近300件,为困难群众发放慰问金、物资价值200多万元,解决了一批交通、水利、电力、文教、卫生、体育等与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民生问题,在社会上产生了很好影响,受到了少数民族群众的赞扬。

值得一提的是,在为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市民委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积极探索民族事务服务体系,着力打造民族事务服务新平台,以提高服务实效。2010年11月,市民委与我市少数民族企业家达成合作意向,由少数民族企业家全额投资建设郑州市民族事务服务中心。目前郑州市民族事务服务中心和“郑州民族网”已经投入使用。该中心将为少数民族群众提供职业培训、就业咨询、急难救助、法律援助、子女入学和精神文化需求等方面的引导和帮助。市民委还计划推动县(市)区政府中心建立民族事务服务窗口,在少数民族集中居住街道设立民族事务服务站,使民族事务服务实现全覆盖、社会化、网格化。同时,建立联系少数民族群众、少数民族群众问题反映、困难帮扶等三项机制,更好地为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提供服务。

为帮助少数民族群众走上富裕道路,过上小康生活,市民委牵头先后为少数民族特需用品定点企业争取国家财政贷款贴息1000多万元;少数民族工业企业已发展到172家,清真食品经营户、摊位增加到6000多家。市民委还向少数民族聚居区投放各类扶持发展资金3811.5万元,帮助协调解决小额贷款3392.5万元,帮助1451户少数民族家庭搞起了养殖、运输、餐饮等项目,每户每年净增收6000元到1万元。近年来,郑州市少数民族群众人均纯收入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均大幅增长。

为群众办实事、好事,是市民委长期以来的工作重点。

市民委每年针对少数民族农民工和少数民族贫困群众举办各种类型的技能培训班20多期,培训人员2800多人次,提高了他们的就业创业致富能力;在全市30多所大中专院校、寄宿制学校和9个市级医疗机构中设立了清真食堂或清真灶,方便了少数民族群众;加大了对郑州市回民墓和郑州市回族殡葬服务中心的投资,不断完善基础服务设施,提高了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受到少数民族群众的好评;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妥善解决少数民族企业安全问题的意见,积极协调相关部门抓好落实,为我市千余名宗教教职人员参加社会保障提供支持和帮助。加强对外来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的服务和管理,建立了外来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档案,定期开展对外来少数民族人员的走访座谈,举办外来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经营商户培训班,加强对外来少数民族人员进行民族宗教政策法规的宣传教育,及时解决外来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实际困难和问题。贴心服务换来了真心认可,市民委被少数民族和信教群众亲切地称为“少数民族的娘家”、“信教群众的娘家”!



市民委集中培训伊斯兰教界人士

声音

“2012年是党的十八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也是民族宗教工作抓住新机遇、开创新局面的重要一年。国务院去年出台《关于支持河南省加快建设中原经济区的指导意见》,进一步凸显了郑州在中原经济区建设中的核心和龙头地位,为郑州实现大跨越、大发展带来了重大历史机遇。”据郑安主任表示,市民委将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民委的具体指导下,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四个重在”的实践要领,建立坚持依靠群众推进工作落实的长效机制,以团结管理为载体,以加强和创新民族宗教事务管理为主线,以“三进六争创”和“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为抓手,以巩固民族团结、促进宗教和谐为目标,更加注重务实基础,更加注重解决难题,更加注重搞好服务,更加注重改善民生,切实维护民族宗教领域的稳定,大力推进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区又好又快发展,充分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发展、社会和谐和文化繁荣中的积极作用,在全省民族宗教工作中挑大梁、走前列,为中原经济区、郑州都市区建设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以民族宗教工作的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